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中航高科

公告编号：临 2024-026 号

##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10月15日，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临时会议）以电子邮件或书面方式通知，并于2024年10月18日下午3:30在北京市顺义区航空产业园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复材一号科研楼一层大厅东侧1102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肖世宏先生和董事张建先生因公务分别委托董事长姜波先生和独立董事徐樾华先生代为表决，授权其对会议审议的所有事项投赞成票。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姜波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所有议案，经书面投票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朱清海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因工作分工调整，刘向兵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意聘任朱清海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该任职事前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详见同日披露的028号公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该报告事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中航制造、长盛科技共同设立子

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事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详见同日披露的029号公告。

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姜波先生、王健先生、肖世宏先生、曹正华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余5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9日